## 五年制妇幼保健医学专业人才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具有良好的思想道德素质和医学人文素养、扎实的预防医学和妇幼保健理论知识、较强的妇幼保健学和一定的临床实践能力，能够从事儿童保健、妇女保健、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管理、预防医学科研和教学等妇幼保健医学相关领域的工作，并适应新时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和健康中国建设的职业素质高和科学素养好的妇幼保健医学应用型专门人才。

**二、培养要求**

通过系统的理论学习和实践，在思想道德与职业素质、知识目标、能力目标等方面达到培养要求。

1. **思想道德与职业素质目标**

1.热爱祖国、遵纪守法，具有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和良好的人文修养，养成较好的文化修养、优良的道德情操和健康的心理品质，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

2.热爱妇幼保健工作，愿意为妇幼保健医学事业发展贡献力量，牢固树立以保健为中心和预防为主的观念，具备良好身心素质、社会适应能力和团队精神。恪守公共卫生职业的价值观和伦理原则，遵守学术道德规范。

3.具有科学的思维方法、现代健康观念、创新精神和职业能力，能以高度的敬业精神和社会责任感，履行维护、促进妇幼健康的崇高使命。

4.在预防医学和妇幼保健的实践中，增强群体保健的意识，以人群健康的利益为重，始终将人群健康的利益作为自己的职业责任，并注意发挥卫生资源的最大效益。

1. **知识目标**

1.在基础医学、临床医学和预防医学知识基础上，掌握流行病学、卫生统计学、儿童保健学、妇女保健学、妇幼营养学、妇幼健康教育学、社会医学、妇幼卫生管理等学科的基本理论和知识。

2.掌握常见的妇幼保健医学实验研究、现场调查研究以及资料处理分析的方法与技术，具有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整体观念和大卫生观念；掌握妇女和儿童常见病、多发病诊断处理的临床基本技能，具有对妇女和儿童急、难、重症的初步处理能力；掌握妇幼卫生管理和改善妇幼卫生服务的初步知识；掌握健康教育、健康促进的知识和方法，提高妇幼人群的自我保健意识和健康水平，具有卫生资源统筹的初步能力；熟悉科学研究课题设计与医学统计软件的应用。

3.了解公共卫生的历史、现状和发展趋势；了解国家公共卫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了解公共卫生系统和医疗机构及其运行机制，以及公共卫生服务管理的基本原则；了解分析与评估卫生资源配量、卫生服务公平和效率的基本知识。

**（三）能力目标**

1.掌握一门外语，能够阅读本专业的外文书刊，并具有一定的听、说、读、写能力。具有计算机应用的初步能力和较强的获取和利用信息的能力。

2.掌握基本的健康教育理论与技能，具备进行有效沟通的能力。熟悉国家卫生工作方针、政策和法规，并运用到本学科领域中。

3.具有从事科研工作的初步能力，有参与现代医学科学竞争的基本素质和发展潜能，具有较强的实践能力。

4.具备创新精神，具有自主学习、终身学习的能力和较高的人文综合素质，为毕业后的继续教育及进一步发展和提高打下基础。

**三、主干学科和主要课程**

（一）主干学科：公共卫生与预防医学、基础医学、临床医学。

（二）主要课程：妇幼心理学、卫生法学、生理学、生物化学、医学遗传学、免疫学、微生物学、药理学、诊断学、内科学、外科学、儿科学、妇产科学、传染病学、康复医学、妇幼卫生概论、流行病学、卫生统计学、职业卫生与职业医学、环境卫生学、营养与食品卫生学、毒理学基础、健康教育与健康促进、妇女保健学、儿童保健学、妇幼卫生管理学、妇幼营养学。

**四、主要实践教学环节**

（一）军事训练2周，计2学分。

（二）社会实践(含公益劳动)2周，2学分。

（三）毕业实习和毕业论文50周，计25学分。

（四）创新创业素质拓展，3学分。

1.主持并完成“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或“未来学术之星”等科研项目的，每项3学分；参与以上项目的，每项1.5学分；

2.主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项目，报名成功并进入校级比赛的，每项3学分；参与该项目的，每项1.5学分；

3.符合《广西医科大学本科生课外素质教育奖励学分实施管理办法（2017年9月修订）》（桂医大教〔2017〕69号）文件中学分奖励条件，获得的奖励学分可作为创新创业素质拓展学分（文件中第三类别：创新创业训练奖励学分除外）。

**五、课程设置**

（一）必修课程（共55门、3133学时、160学分，详见教学进程表）

（二）限选课（含素质类选修课，20学分）

（三）任选课（含专业类选修课，20学分）

公共艺术类课程须修读2学分及以上。参加《普通话》任选课学习并通过考试或自行参加普通话水平测试分数达二级乙等（80分）及以上，可计1学分；根据《广西医科大学本科生课外素质教育奖励学分管理办法》，奖励学分可作为任选课学分记载，但不得超过任选课学分的50%。

（四）毕业实习（表1，50周、25学分）

表1 五年制妇幼保健医学专业实习各模块时间分配表（单位：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实习模块 | 周 | 学分 |  | 实习模块 | 周 | 学分 |
| 内科学 | 10 | 5 |  | 孕产保健 | 3 | 1.5 |
| 儿科学 | 3 | 1.5 |  | 生殖健康 | 3 | 1.5 |
| 传染病学 | 4 | 2 |  | 食品、环境、职业卫生 | 4 | 2 |
| 儿童保健 | 3 | 1.5 |  | 传染病预防与控制 | 4 | 2 |
| 儿童康复 | 3 | 1.5 |  | 毕业论文 | 10 | 5 |
| 妇女保健 | 3 | 1.5 |  |  |  |  |

（五）社会实践：共2周，2学分。

1.假期社会实践：寒暑假社会实践，36学时（1周）计1学分。

2.志愿服务：校内外志愿服务活动，36学时（1周）计1学分。

3.公益劳动：校内外公益劳动，每学期1学时。

单项或者两项累计学分满2学分者，计2学分。

**六、学制及修业年限**

（一）基本学制：5年

（二）修业年限：5-8年

（三）各学年时间分配（表2）

表2 五年制妇幼保健医学专业各学年时间分配表（单位：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学年 | 教学 | 考试 | 毕业实习 | 机动 | 假期 | 合计 |
| 一 | 31 | 4 | - | 3 | 14 | 52 |
| 二 | 32 | 4 | - | 2 | 14 | 52 |
| 三 | 32 | 4 | - | 2 | 14 | 52 |
| 四 | 26 | 4 | 17 | 0 | 5 | 52 |
| 五 | - | - | 33 | 9 | - | 42 |
| 合计 | 121 | 16 | 50 | 16 | 47 | 250 |

※社会实践2周，由校团委作统一部署，机动含军训、社会实践、现场教学、毕业考试等其他环节。

**七、毕业与学位**

在学校规定修业年限内修完全部必修课程，成绩合格，限选课程修满20学分，任选课程修满20学分，通过毕业实习、综合考试（包括基础课综合考试、专业课综合考试和毕业综合考试）和社会实践，按学校管理办法完成毕业论文（设计），总学分达236.5学分及以上者，符合《广西医科大学学生学籍管理规定》中的毕业条件的准予毕业，符合《广西医科大学授予学士学位工作细则》学士学位条件的授予医学学士学位。

**八、毕业去向**

在各级妇幼保健机构、各级医疗机构、疾病预防控制机构、卫生行政管理部门、卫生监督管理机构、医学科研机构、中高等医学教育单位工作。同时也为儿少卫生与妇幼保健学研究生的培养输送优质生源。

**九、教学进程**

详见附件1教学进程表。